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
承辦人：莊蕙溱

電話：0224301505 分機405

電子信箱：huichenchuang@mail.kl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百福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體參字第114013039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2845063_11424P010889_1140130390_114D2046046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財團法人宏道運動發展基金會（以下稱宏道發展基金會）辦理「114年宏道獎獎勵辦法」1份（如附件），歡迎符合資格之學校教練申請，餘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宏道運動發展基金會114年7月11日運動發展字第1140000059號函。

二、宏道發展基金會為鼓勵運動教練培訓選手，特訂定旨揭獎勵辦法，歡迎學校推薦並轉知教練踴躍申請。

三、本案114年宏道獎獎勵辦法略以：

（一）運動教練類之獎項、名額及獎金額度：

1、最佳績優訓練獎：1名、獎金新台幣15萬元。

2、最佳運科訓練實踐獎：1名、獎金新台幣15萬元。

3、最佳全人培育獎：1名、獎金新台幣15萬元。

4、最佳基層培育典範獎：1名、獎金新台幣15萬元。

（二）運動教練類之獎項申請對象：競技運動教練、競技運動訓練團隊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14年8月22日（逾期不受理），至宏道發展基金會官網宏道獎專區-報名須知及書表，下載報名書表填寫並掃描佐證資料，彙整後寄至





hdc@grandvision.org.tw或郵寄紙本至宏道運動發展基金會
(108 臺北市萬華區艋舺大道101號2樓)，請註明「宏道獎」
報名。

正本：基隆市國私立學校、基隆市所屬學校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體育保健科

電 2025/07/15 文
交 13:30:57 章

裝

訂

線

學務處

114/07/15



1140103698